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8)

**可能終止包銷協議
及建議供股**

茲提述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內容有關建議供股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可能終止包銷協議及建議供股

本公司正就替代集資計劃(其可能為供股、配股或其他形式)進行磋商。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董事會召開會議並批准終止包銷協議。本公司與包銷商正就終止包銷協議及終止供股進行磋商。

就此而言，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可能終止包銷協議及建議供股暫且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謹慎行事，如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代表董事會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啟泰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為林啟泰先生(主席)、郭可安先生、汪俊先生及黃浩昇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邱恩明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廖金龍先生。